

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家長會105學年第2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5年11月10日（星期四）晚上19時00分

地點：本校二樓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列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主席：會長游源隆

紀錄：蘇俊憲

一、主席致詞(略)。

二、校長致詞(略)。

三、通過本次開會議程。

四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校慶活動時間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本學年度校慶時間為105年12月17日(六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校慶經費預算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經費概算表如下，本校校內預算約5萬元，擬請家長會經費支援不足部分。

桃園市立青埔國中 105 年校慶運動大會支出概算表				
編號	項目	單價	數量	總價
1	錦旗（大）	200	36	7,200
2	獎牌	80	108	8,640
3	帳篷	1,000	35	35,000
4	裁判哨	250	5	1,250

5	環境佈置(桌花、桌巾、紅布條、國旗暨國父遺像)	15,000	1	15,000
6	音響設備	15,000	1	15,000
7	氣球拱門	8,000	1	8,000
8	請柬印製與寄發	15	500	7,500
9	碼錶	2,500	10	25,000
10	紅白旗	250	5	1,250
11	劃線筒	1,500	1	1,500
12	羽球拍(趣味競賽用)	150	30	4,500
13	樂樂棒球(趣味競賽用)	40	30	1,200
14	兩人三腳魔鬼氈(趣味競賽用)	60	20	1,200
15	交通錐(趣味競賽用)	350	15	5,250
16	運動傷害防護用品(休息躺椅、紗布、冰(熱)敷袋、彈性繃帶、白貼、皮膚膜、急救袋、保冰桶、CPR Pocket Mask、捲式護木、指尖式脈搏血氧機、棉棒)	20,000	1	20,000
	總計			157,490

決議：有關音響設備、氣球拱門、交通錐等物品若可向他機關、學校商借者，則不需添購；若無，則由家長會經費支援。其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活動分組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本次校慶運動會需家長委員支援人力如下表，請討論。

組別	姓名	備註
接待組	簽到處：張菟珍、龔麗容、劉芊慧 洪秀梅、楊佩霖、張卿慧 禮品處：葉素景、邱素娟、游尹君 蔡秋月、胡馨文、王湘鈴	簽到處：6 人 (支援時間：08：00~11：00) 禮品處：6 人 (支援時間：08：00~13：00)
校園安全組	組長：呂學典 組員：呂紹銘、雷濬承、徐德湧 陳建瑋、許孟紀	6 人 (支援時間：08：00~12：00 13：00~14：00)
機動組	組長：沈國泉 組員：李金婷、張淑慧、梁文彥 林春鳳	5 人 (支援時間：08：00~14：00)
救護站	組長：葉麗觀 組員：彭雅文	2 人 (支援時間：08：00~14：00)
趣味競賽 (兩人三腳)	組長：陳一誠 組員：活動當日徵求有意願參加的 家長參加，若不足人數，則 由以上各組人力支援。	男 10 人 女 10 人 (支援時間：11：30)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活動制服製作請討論案。

說 明：本學年度新進教職員人數不少，請家長會協助添購新進人員
運動會上衣、帽子(樣式與去年度相同)，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校慶活動捐款方式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希望借由致贈禮品方式鼓勵學生家長踴躍參加及捐款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凡於校慶當日捐款\$1000元以上者贈送活動上衣壹件，請於發送給學生家長的邀請卡上註明。

案由六：總幹事人選請討論案。

說明：因校慶當日會長及校長均因接待來賓繁忙，希望由大家推選一位總幹事來協助當日會場各項工作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由王副會長良軒擔任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人：沈國泉副會長。

事由：學校附近建商及商家頗多，希望藉由會長及校長親自募款，以充實學校更多教學設備，嘉惠師生。

決議：請有認識附近商家及建商的委員們先幫學校宣傳，會長及校長可配合親自到場拜訪協助募款。

七、散會。(20:35)